

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

(招标编号: E61042435168ta4bcvt8001)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咸阳市, 乾县

一、招标条件

本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60 万元, 招标人为乾县卫生健康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69530m², 其中包括门诊综合楼、住院综合楼、感染疾病楼等。本次招标内容为智能化与信息化专项设计(信息设施、公共安全、机房工程、建筑设备管理、智能化集成、医疗业务、信息化等系统); 医疗专项设计(医用气体工程、净化工程、实验室专项、数字化手术室、静配中心工程、消毒供应中心、物流系统、智慧门诊药房、核磁共振屏蔽工程、医疗专项装修、污水处理工程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七、其他”部分内容;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0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09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http://xy.sxggzyjy.cn/>)下载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电子版。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投标人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http://xy.sxggzyjy.cn/>), 不递交纸质版。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30分

资格预审地点：咸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评审办法：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限7家。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已由乾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乾政审批发【2023】80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中省专项多渠道资金及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项目业主）为乾县卫生健康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愿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乾县城关街办高铁新区；

2.2 工程规模：该项目总建筑面积69530m²，其中包括门诊综合楼、住院综合楼、感染疾病楼等。本次招标内容为智能化与信息化专项设计（信息设施、公共安全、机房工程、建筑设备管理、智能化集成、医疗业务、信息化等系统）；医疗专项设计（医用气体工程、净化工程、实验室专项、数字化手术室、静配中心工程、消毒供应中心、物流系统、智慧门诊药房、核磁共振屏蔽工程、医疗专项装修、污水处理工程等）；

2.3 项目投资总额：46503.82万元（本次招标估算约260万元）；

2.4 设计服务期：60日历天；

2.5 标段划分：标段名称：乾县人民医院高铁新区分院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标段编号：E61042435168ta4bcvt8001；标段类型：工程设计；

2.6 招标范围：智能化与信息化专项设计、医疗专项设计及后续相关服务、工程实施阶段直至竣工验收质保期结束的后续相关服务等所有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并在资金、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设计能力，且近五年有类似业绩；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3.3 申请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在“陕西建设网陕西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

3.4 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以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网”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信息截图或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3.5 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服务”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限 7 家。

5. 资格预审确认时间

请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 00 时 00 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 (<http://xy.sxggzyjy.cn/>) 投标确认。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1 请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 00 时 00 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 (<http://xy.sxggzyjy.cn/>) 下载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电子版。

7. 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7.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为网上电子版文件递交，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7.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 (<http://xy.sxggzyjy.cn/>)，不递交纸质版。

7.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 (<http://xy.sxggzyjy.cn/>)，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否则按无效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处理。

7.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平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介上发布。

9. 其他

9.1 资格预审申请人网上填报项目负责人需与资格预审时项目负责人保持一致，如中途变更项目负责人、应在网上填报系统中及时变更；资格预审期间，报名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一致；

9.2 资格预审申请人网上填报信息（单位名称、资质等级、项目负责人相关信息）与资格预

审申请文件中相关信息不一致或不完善、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自负；

9.3 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必须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网上递交，网上递交格式应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要求。

9.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编制、递交、资审现场无法获取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9.5 本项目实施“不见面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人仅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使用咸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访问地址：<http://117.35.99.187:8082/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即可，无需到现场递交纸质资料。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或响应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9.6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平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9.7 相关技术问题，请提前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乾县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乾县卫生健康局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乾县环南东路5号

联 系 人：商小文

电 话：029-3552145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1期A3楼1102室

联 系 人：马珊珊

电 话：029-8868277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